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邓宛咨询
DENG WAN ZI XUN

项目名称：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44

标段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44-1

采 购 人：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邓宛咨询
DENG WAN ZI XUN

项目名称：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44

标段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44-1

采购人：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9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8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9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44

2、项目名称：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416287.20元

最高限价：416287.2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邓财磋商采购-2026-44-1	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416287.20	416287.20	是	416287.2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承接邓州市博物馆文物保护服务、邓州市图书馆全民阅读服务。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416287.20元/年。

5.3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及行业最新规定，达到合格标准。

5.4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

6、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中小微企业扶持、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可提供其他证明如近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等）；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纳税的企业可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8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28日至2026年09月03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http://ggzyjy.dengzhou.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网站。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09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9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下载专区栏发布的南阳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请各投标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潜在投标供应商务必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完成采购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采购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采购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各供应商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递交密钥）。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供应商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密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30分钟内无法确认的），将被退回响应文件。

（5）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邓州市新华中路78号

联系人：吴新闻

联系方式：138387047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光武大道金融中心4号楼506室

联系人：王吉锋

联系方式：190373331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吉锋

联系方式：19037333157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1、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博物馆条例》《全民阅读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强邓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博物馆、图书馆事业发展，满足公民精神文化需求，提高公民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依据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相关政策，对邓州市博物馆文物保护及邓州市图书馆全民阅读服务开展政府购买服务，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接。

本项目以事定费，采购标的为文物保护、社会教育、全民阅读推广、新媒体运营等整体公共文化服务成果。

2、服务内容及需求

（一）邓州市博物馆文物保护服务

（1）文物保护服务

按规范完成文物日常养护，定期巡查库房温湿度并填写记录表，发现病害第一时间完成现场固定、影像留痕并及时上报。

做好文物出入库登记，确保账物相符，档案记录翔实可追溯。

根据馆方业务工作安排，做好展厅文物撤展与更新的安全提取工作。

交付成果要求：完整连续的库房温湿度巡查记录表；文物病害现场处置影像留存档案；文物出入库完整台账；展厅文物撤展更新全过程工作记录，全部档案资料归档留存，做到账物相符、全过程可追溯。

（2）讲解宣传教育

熟悉讲解词内容，讲好邓州历史文化，实行预约讲解制，承接方按业务需要落实团体接待讲解任务。讲解普通话标准，遵守讲解礼仪规范，讲解内容准确翔实，保障服务质量。

负责馆内节假日期间各项社会教育活动的组织和宣传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独立完成宣传文案撰写、短视频策划编排及发布运营工作，扩大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

交付成果要求：团体预约讲解接待台账；年度社会教育活动全套资料（方案、现场照

片、活动总结）；新媒体平台推文、短视频成品及后台运营数据台账，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查阅。

（二）邓州市图书馆全民阅读服务

（1）全民阅读活动服务

按照《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通过线上线下方式，面向全社会免费开展公益性讲座、培训、展览、阅读推广、流动服务等活动，营造全民阅读氛围，促进书香邓州建设。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组织各类讲座：指由本馆举办或与外机构联合举办的各类讲座。

举办展览：指本馆举办或与外机构联合举办的展览。

举办训练班：指本馆举办或与外机构联合举办的各种科普、文化、艺术等训练班。

为少儿举办的专场活动：指专门以少年儿童为受众组织的展览、讲座、读书活动、培训等活动，含亲子阅读类活动。

流动服务：通过流动站点、流动服务车等形式面向基层开展文献服务。

分馆服务：协调、组织、指导各图书分馆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品牌建设：根据市图书馆的特色定位和功能需求，打造品牌活动，完成品牌建设。品牌建设任务不少于5个。

交付成果要求：讲座、展览、少儿专场、流动服务等活动完整台账，含活动方案、现场影像、活动总结；不少于5个阅读服务品牌全套建设资料。

（2）全民阅读宣传与推广

提供宣传和推广服务，扩大图书馆知晓率和满意度，完成外宣及各项信息目标任务。维护馆办媒体账号，编辑发布图书馆活动信息，开展线上阅读推广活动。

交付成果要求：新媒体发布内容存档、线上阅读推广活动记录、运营后台统计台账。

（3）服务质量评估

全民阅读服务必须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方向，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精准对接群众需求，内容健康向上，坚决杜绝低俗、庸俗、媚俗。通过专业活动策划与组织达到阅读为媒、广泛参与、社会联动、形式多样的目标，打造特色品牌，增加社会效益。

3、承接主体团队能力与服务保障要求

（1）博物馆文物保护与宣传教育服务团队能力

成交供应商应组建能够完成本项目全部博物馆服务任务的专业服务团队。团队整体须具备文博、历史、文物养护、公众讲解、新媒体文案、短视频策划运营综合业务能力；团队内承担公众讲解岗位的人员应具备标准普通话表达能力，能够胜任团体公众接待讲解；具备独立完成文物库房记录管理、文物出入库管理、文物病害现场处置、社会教育活动策划实施能力。

采购人开展履约检查时重点核查团队实际履职能力，若团队专业能力无法达成项目服务目标，采购人有权按照合同扣减服务费用，直至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可自主调整、更换团队人员，保障服务质量。

（2）图书馆全民阅读服务团队能力

成交供应商组建服务团队，须具备阅读推广活动策划组织、讲座展览实施、少儿文化活动运营、新媒体账号运维、分馆业务协同指导综合能力，能够完整落地本项目全部全民阅读服务产出任务。

（3）安全、工伤及意外责任

服务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发生工伤、意外事件，全部善后处置、经济赔付、劳动纠纷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独立全部承担。采购人可提供必要的工作协助，但不承担用工主体责任。

（4）财产损失追责机制

若因成交供应商履约不当、工作人员履职过错，造成采购人财物损坏、遗失或产生其他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单位主体）追究合同违约责任并主张经济赔偿。

4、付款方式与绩效考评

（1）本项目服务费按照服务成果完成情况、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支付。

（2）采购人每年组织一次项目绩效评价，围绕文物保护台账完整性、讲解与社教活动完成数量质量、全民阅读活动产出、品牌建设成效、新媒体运营成果、社会效益指标等开展打分。

（3）绩效考评达到合格及以上，按合同约定支付年度服务费用；考评不合格，按照合同约定比例扣减服务费；连续两次考评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4）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完整报送各类服务台账、交付成果资料，作为绩效考评依据。

（5）成交供应商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本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二、项目商务要求

1、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及行业最新规定，达到合格标准。

2、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

3、预算金额：416287.20元/年

4、项目地点：邓州市

5、付款方式：双方自行协商。

6、验收标准及方式：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7、□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8、□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9、其他要求：无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__/__%。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项目预算	__41.62872__万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份
上传截止时间	2026年09月08日09 时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年09月08日09 时00分（北京时间）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是☑否
代理费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采购人☑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通知计算。不足一万元按照一万元收取。

其他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41.62872 万元。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

（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邓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

6.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 。

6.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 文化和文物保护 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8.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报价

11.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 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 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12.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3.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交易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2人共3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CA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1.资格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可提供其他证明如近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纳税的企业可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格式自拟，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说明：按照邓州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邓财〔2024〕36号的要求，对于邓州市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2.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
3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
4	服务期限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5	质量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6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日期起60日历天
7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在规定的报价要求范围之内，未超出最高限价和第一轮报价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技术（服务）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项目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5.2.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CA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9.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0.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20分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2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ﴞ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磋商报价扣除__/__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

			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磋商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	
2	技术部分	65分	服务方案10分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需求特点，提出合理的整体方案、管理模式及管理服务理念)。 方案内容明确，针对性强的得10分； 方案内容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7分； 方案模糊，能大致体现项目需求情况的得4分； 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人员配备10分	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日常人员配备，重大接待任务、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人员配备)。 方案人员配置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10分； 方案人员配置较为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7分； 方案人员配备基本完整，有可操作性的得4分； 方案人员配备模糊，可操作性差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管理制度10分	供应商提供的保证措施、管理规章制度，岗前培训制度、考勤制度、激励奖惩机制、消防培训制度等。 内容明确，针对性强的得10分； 内容合理，针对性较强的7分； 内容基本完整、制度基本完善的得4分； 制度模糊，能大致体现项目需求情况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质量管理措施10分	供应商整体项目服务质量保障手段。 针对本项目提出科学合理，针对性强的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完整、详实、可实施性强的得10分； 内容较为完整、可实施性较强的得7分； 内容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完善的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可行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工作重、难点分析及措施10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及采购需求，对工作的重点、难点和控制点分析，以及相应对策和处理措施。 分析到位、措施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10分； 分析到位，措施基本合理、可行的得7分； 分析内容完整、措施完善的得4分； 分析及措施不合理、不可行得1分； 缺项不得分。
			活动现场的应急方案、突	供应商提供的应急、突发状况等方案。 对突发问题或纠或安全及特别事件认识合理、全面，且应急方案、突发状况备用方案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解决措施的得7分；

			发状况7分	对突发问题或或安全及特别事件认识基本合理、全面且提出了解决措施的得5分； 对突发问题或纷或安全及特别事件认识基本合理，解决措施基本可行的得3分； 对突发问题或纠纷或安全及特别事件认识基本合理，没有提出解决措施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信息安全保密制度8分	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安全保密制度。 制定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对其加强保密管理确保信息安全的制度，制度完善且内容详细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的得8分； 制度完善且内容详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6分； 制度基本完善、可操作性较差的得4分； 制度不够完善、可操作性差的得2分； 缺项不得分。
3	综合实力	15分	类似业绩4分	2023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原件的扫描件）。
			服务承诺9分	供应商承诺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并积极配合工作。承诺详尽、科学、可行性强的得9分；承诺详尽、可行性较强的得7分；承诺基本合理、有可行性的得5分；承诺不够合理、不够全面的得3分；缺项不得分。
			信用评价2分	根据邓州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邓州市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本项目供应商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2分,90-99分(不含90分)之间得1分,90分以下的不得分；供应商可在公告发布之日到投标截止期间，登录“邓州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邓州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登录网址http://dengzhou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备注：严格执行《南阳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11.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1.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系统，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3.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质疑与答复

1.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邓州分平台）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_____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服务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_____，共一个包。服务范围及内容包含为_____。

三、服务期限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期满，若乙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自身承诺及本合同约定且甲方满意、认可并取得有权机关同意、备案、核准的，且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但乙方总服务期限不得超过磋商文件规定。同时双方特别约定：若前述约定任一条件不具备的或政策发生变化的或本合同所涉区域另行进行服务招标、采购活动的，本合同期限届满，合同终止，乙方须同甲方或甲方指定主体办理交接手续。

四、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本合同总价款项包括：_____。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和办公、仓库等必要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履行本项目内容需要，还可以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档案资料等。

2.审定乙方拟定的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服务方案和措施，监督检查方案和措施的落实情况。

3.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考评验收，不合格的，按照要求及时整改。合格的，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讲解服务费用。

4.在不可预见的情况下，如发生突发事件，甲方应积极配合有关部门与乙方共同采取应急避险措施。

5.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不符合现象有权要求其及时纠正。

6.工作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乙方工作人员出现违规现象，有权责令其及时纠正，情况严重者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调整更换。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承诺遵守招投标文件内容，认真完整履行自身义务、职责。承接项目后，主动与甲方沟通，实地了解服务区域内设施、设备、人员流动情况。

2.乙方提供服务的人员均需经过专业培训，具备服务能力、满足服务要求。

3.经甲方同意获取必要的服务所需的图纸、档案等资料。但乙方需对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承担长期保密责任，违反该约定的，需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和赔偿甲方损失并承担由此引发的其他行政、民事、刑事法律责任。

4.制定针对甲方需求的服务方案和措施，经甲方同意后自主予以实施和落实。

5.严格按照甲方单位的要求保守秘密，不得将服务过程中掌握的信息或材料用于服务业务以外的事项。

6.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7.按照响应文件承诺提供相关服务，确保全部工作正常运行。

8.按国家相关规定确保提供服务的合法性，因乙方原因发生纠纷的，由乙方负责解决，与甲方无关。

七、服务内容、服务要求

1.撰写讲解词。根据城市的变化和规划的调整，撰写讲解词并实时更新。

2.提供公益讲解服务。为游客提供每天不少于两场的公益讲解，并达到游客的满意。

3.提供团队讲解服务。为团队提供预约接待和讲解服务，高质保量的完成团队接待，并达到团队的满意。

4.提供会议接待服务。提供会议的会前准备和过程中的保障服务，圆满完成会议接待。

5.提供问询服务。为游客答疑解难并提供相关服务。

6.提供志愿服务，负责志愿者工作的组织和协调。

7.提供对外宣传服务。筹划、组织和协调各类活动。

8.提供涉及宣传、讲解的各项服务保障工作和技术支持。

9.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任务。

以上提供的服务均需符合党的方针政策和市委最新政策精神。具体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按照招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内容来履行。

八、特别说明:

采用包干制，所有服务费用均包括在内，乙方不得另行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九、考核验收

1、考核验收时间：每年年底进行考核。

2、考核验收前，乙方先进行自查整改，做好迎检准备。

3、考核验收时，甲乙双方代表必须同时在场对服务效果进行检查验收。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提出整改意见，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

十、付款方式

1.此次服务项目总金额由甲方分2次支付给乙方，在乙方开具足额发票后。

2.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所产生的服务费用明细。

十一、分包

本合同不得转包、分包，乙方违反约定进行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和赔偿甲方损失。

十二、提前终止合同和违约

1.如果一方在服务期内无理由提出终止本合同，该方需提前一个月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并应支付给另一方剩余讲解服务款项两倍的赔偿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万分之一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1%。但因财政审核原因造成的除外。

3.因乙方提供的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提出整改要求后乙方服务仍达不到要求给甲方造成工作或经济等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要求乙方退回剩余讲解服务款项并赔偿损失和支付违约金。

4.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重大责任事故或安全事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给予赔偿并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5.乙方破产清查、重组及兼并等事实发生，或被债权人接管经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终止合同，不影响根据合同规定进行的赔偿、补偿。

7.甲方接受乙方的服务，但不放弃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同时，若甲方对乙方某一违约行为放弃进行追究的权利，但不放弃对乙方其他违约行为进行追究的权利。

8.合同终止之日，乙方须与甲方或甲方指定主体办理完毕交接手续，履行交接义务和撤场义务，并将相应管理权限及其他物品、资料等完好交还给甲方或交付给甲方指定接收主体。逾期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需承担本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9.合同终止时，双方应进行结算，甲方同时进行乙方服务区域设施、设备状况检查，并要求乙方三天内将乙方物品撤离服务区域，否则甲方将代为处理，且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10.除本合同约定外，乙方违反自身承诺、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和赔偿损失。

11.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自身承诺，经甲方指出拒不改正的，甲方除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损失。

十三、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并经法律审核后签订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3.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十六、其他

1.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邓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购买文化和文物保护服务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邓财磋商采购-2026-44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服务期限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负责人_____ 。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_____天。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名称加盖电子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偏差表、服务方案、服务承诺等；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 商务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 号） 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 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 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 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按照邓州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邓财〔2024〕36号的要求，对于邓州市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第四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邓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